

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5年度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第二部分 2025年单位预算报表	2
表一2025年预算收支总表.....	2
表二2025年预算收入总表.....	4
表三2025年预算支出总表.....	6
表四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7
表五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9
表六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 上年结转）.....	10
表七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11
表八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12
表九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3	13
表十2025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3
表十一2025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14
表十二2025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15
表十三2025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16
第三部分 2025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7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17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17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17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17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7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18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8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8

九、政府采购情况.....	18
十、绩效管理情况.....	19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40
十二、其他说明.....	40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40
（二）其他.....	4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41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单位职责

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主要职责：贯彻执行《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社会保险法》、《就业促进法》、《劳动保障监察条例》和《事业单位人事管理条例》等国家有关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的总体规划，基本方针政策和法规，负责政策法规在我国的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负责拟订我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中长期规划、年度规划和宏观调控政策措施。统筹管理全市城乡人力资源开发利用和就业工作，规划和指导人力资源市场发展，监督检查人力资源市场管理。负责推动劳动合同制度并管理劳动者的有序流动，贯彻执行中国公民境外就业和境外人员入境就业的政策，并做好监督检查工作。对全市职工工资及其它劳动报酬进行宏观管理。综合管理全市职业技能开发工作。综合管理全市社会保险工作，负责养老、失业、工伤等政策组织实施，负责全市企业职工工伤、病退的劳动鉴定报批工作，负责符合条件的退休病休人员审批或报批工作，负责社会保险的扩面工作。负责全市事业单位人事综合管理工作。按照管理权限，综合管理全市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工资福利工作，组织实施全市机关事业单位的工人技术等级考核评定报批工作。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我单位行政在职人员21人，实有小型车辆2部。养老保险、住房公积金、医疗保险及其他严格按照财政文件计算基数。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部门预算构成看，本单位属于二级预算单位，没有下级预算单位。根据主要职责，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下设16个机构，分别是办公室、财务股、人力资源市场股、事业单位人事管理股、档案管理股、工资福利股、就业培训股、就业指导股、劳动关系股、资金基金监督股、养老保险股、工伤和失业保险股、信访仲裁股、劳动监察股、医保待遇保障股、医药服务管理股。

第二部分 2025年单位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2025年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5年	项目	2025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1923.9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46.89	1778.89	68.00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69.78	65.30	4.48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59.00	59.00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20.76	20.76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923.95	本年支出合计	1996.43	1923.95	72.48
上年结转	72.48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1996.43	支出总计	1996.43	1923.95	72.48

2025年预算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923.95	1923.95					72.4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78.89	1778.89					68.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522.58	522.58					
2080101	行政运行	191.02	191.02					
2080104	综合业务管理	331.56	331.5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2.39	112.3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0.42	30.4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32	22.3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9.65	59.65					
20807	就业补助	1143.91	1143.91					68.0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1143.91	1143.91					68.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5.30	65.30					4.48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05	2.05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05	2.0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25	13.2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07	9.0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18	4.18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50.00	50.00					4.48
2101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0	50.00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4.48
213	农林水支出	59.00	59.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59.00	59.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59.00	59.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76	20.7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76	20.7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76	20.76					

2025年预算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996.43	290.99	1705.4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46.89	254.92	1591.96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522.58	191.02	331.56
2080101	行政运行	191.02	191.02	
2080104	综合业务管理	331.56		331.5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2.39	63.90	48.4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0.42	30.4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32	22.3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9.65	11.16	48.49
20807	就业补助	1211.91		1211.91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1211.91		1211.9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9.78	15.30	54.48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05	2.05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05	2.0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25	13.2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07	9.0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18	4.18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54.48		54.48
2101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0		50.00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4.48		4.48
213	农林水支出	59.00		59.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59.00		59.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59.00		59.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76	20.7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76	20.7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76	20.76	

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923.9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46.89	1846.89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69.78	69.78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59.00	59.00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20.76	20.76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923.95	本年支出合计	1996.43	1996.43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72.48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72.4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1996.43	支出总计	1996.43	1996.43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923.95	290.99	1632.9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78.89	254.92	1523.96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522.58	191.02	331.56
2080101	行政运行	191.02	191.02	
2080104	综合业务管理	331.56		331.5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2.39	63.90	48.4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0.42	30.4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32	22.3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9.65	11.16	48.49
20807	就业补助	1143.91		1143.91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1143.91		1143.9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5.30	15.30	5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05	2.05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05	2.0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25	13.2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07	9.0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18	4.18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50.00		50.00
2101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0		50.00
213	农林水支出	59.00		59.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59.00		59.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59.00		59.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76	20.7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76	20.7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76	20.76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5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90.99	257.41	33.58
工资福利支出		224.94	224.94	
基本工资	工资奖金津补贴	78.08	78.08	
津贴补贴	工资奖金津补贴	57.25	57.25	
奖金	工资奖金津补贴	15.37	15.37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22.32	22.32	
职业年金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11.16	11.16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9.07	9.07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4.18	4.18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0.33	0.33	
住房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	20.76	20.76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41	6.41	
商品和服务支出		33.58		33.58
办公费	办公经费	1.86		1.86
差旅费	办公经费	1.50		1.50
培训费	培训费	1.30		1.30
工会经费	办公经费	2.61		2.61
福利费	办公经费	4.56		4.56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0		5.00
其他交通费用	办公经费	14.76		14.76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8		1.98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2.47	32.47	
退休费	离退休费	30.42	30.42	
奖励金	社会福利和救助	2.05	2.05	

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部门公开表9

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预算公开表10

2025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5.00	5.00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0	5.00		
合计	5.00	5.00		

2025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5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33.58	33.58		
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33.58	33.58		

2025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单位名称：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5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6	7
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1632.96	1632.96				
仲裁工作经费	1.00	1.00				
2025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	989.00	989.00				
2025年稳岗补助晋财农【2024】119号	59.00	59.00				
违规使用医疗保障基金举报奖励金	10.00	10.00				
2025年省级财政就业补助资金	4.91	4.91				
2025年零工市场运营费用	56.71	56.71				
2025年人社局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医保）	112.19	112.19				
2025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50.00	50.00				
2024年医保档案规范化整理经费	33.51	33.51				
2025年就业补助资金（上级未保障部分）	150.00	150.00				
单位长期聘用人员经费	10.32	10.32				
遗属补助	2.07	2.07				
山西绥民律师事务所法律顾问费	2.00	2.00				
第一书记工作经费	2.25	2.25				
2025年汾阳市社会保险基金监督举报奖励金	4.00	4.00				
2025年吕梁山护工培训基地租赁费	30.00	30.00				
2024年外出务工人员青岛站运营费	24.52	24.52				
2025年业务工作经费(办公设备购置)	1.33	1.33				
在职人员职业年金做实	48.49	48.49				
第一书记生活补助	9.75	9.75				
专项业务工作经费(医保)	9.00	9.00				
2025年业务工作经费	22.92	22.92				

2025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5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1	2	3	4	5
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72.48	72.48		
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72.48	72.48		
2024年省级财政就业补助资金年初预算	4.91	4.91		
2024年第二批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就业社保村村全覆盖项目汾财社【2024】35号	3.09	3.09		
2024年第二批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重点社区补助项目汾财社【2024】35号	60.00	60.00		
2024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医疗保障服务能力建设部分）汾财社【2024】49号	4.48	4.4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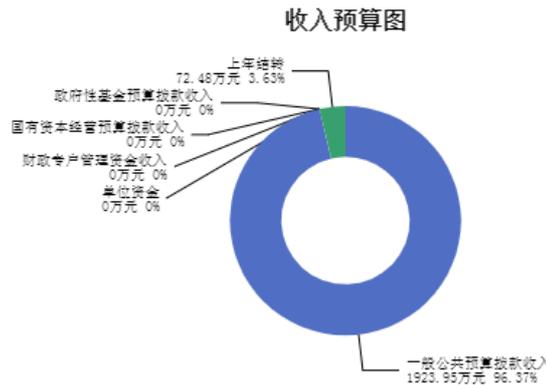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5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5年度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预算收入总计1,996.43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923.95万元，上年结转72.48万元，比上年增长399.79万元，增长25.04%，主要原因是2024年机构改革，医保局并入我单位，年初人员经费以及项目经费增加，导致预算收入增加；本年单位预算支出总计1,996.43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1,923.95万元，上年结转72.48万元，比上年增长399.79万元，增长25.04%，主要原因是2024年机构改革，医保局并入我单位，年初人员经费以及项目经费增加，导致预算支出增加。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预算收入1,996.43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923.95万元，占96.37%；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占0%；单位资金0万元，占0%；上年结转72.48万元，占3.63%。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支出预算1996.4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90.99万元，占14.58%；项目支出1705.44万元，占85.42%。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996.4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996.4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1,923.95万元，上年结转收入72.48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846.89万元、卫生健康支出69.78万元、农林水支出59.00万元、住房保障支出20.76万元等。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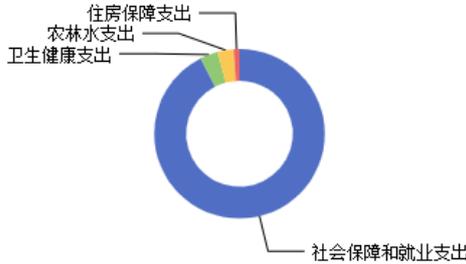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2025年度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1,923.95万元，比上年增长823.71万元，增长74.87%。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结构情况

2025年度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1,923.95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778.89万元,占92.46%;卫生健康支出65.30万元,占3.39%;农林水支出59.00万元,占3.07%;住房保障支出20.76万元,占1.08%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图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5年度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290.99万元,其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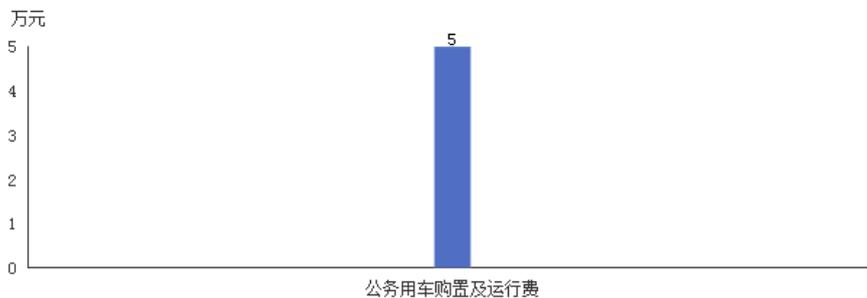
人员经费257.41万元,主要包括: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基本工资、住房公积金、退休费、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奖励金、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津贴补贴等;

公用经费33.5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工会经费、培训费、差旅费等。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25年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5.00万元与2024年预算数相同。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5.0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5.0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三公经费分布图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33.58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11.25万元,增加50.38%,原因是:2024年机构改革,医保局转入我单位4人;新录用公务员7人导致机关运行经费增加。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148.5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2.8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45.70万元。

十、绩效管理情况

1、整体绩效目标

2025年编报单位整体绩效目标，涉及资金1632.96万元。

2、项目绩效目标

2025年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一、二级项目22个，共计金额1,632.96万元。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13个，涉及金额167.65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9个，涉及金额1,465.31万元。公开项目绩效目标22个，涉及项目金额1,632.96万元，占部门（单位）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13个，涉及项目金额167.65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9个，涉及项目金额1,465.31万元。

（项目绩效目标表公开情况见附件）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7-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5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500,00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5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50万元。					
立项依据		晋财社【2024】189号 吕财社【2024】228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晋财社【2024】189号 吕财社【2024】228号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晋财社【2024】189号 吕财社【2024】228号					
项目实施计划		晋财社【2024】189号 吕财社【2024】228号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有效提升医保信息化标准化、基金监督、经办管理、目录监管水平,推进医保支付方式、药品和医用耗材集中带量采购、医疗服务价格等改革任务。				有效提升医保信息化标准化、基金监督、经办管理、目录监管水平,推进医保支付方式、药品和医用耗材集中带量采购、医疗服务价格等改革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本医保参保人数	≤38万人	数量指标	基本医保参保人数	≤38万人
		质量指标	医保基金综合监管能力	有所提升	质量指标	医保基金综合监管能力	有所提升
		时效指标	医保信息系统运行维护响	≤30分钟	时效指标	医保信息系统运行维护响	≤30分钟
		成本指标	医保能力提升资金	50万元	成本指标	医保能力提升资金	5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医保服务水平	有所提高	社会效益	医保服务水平	有所提高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保人员对医保服务的满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保人员对医保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217111318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人社局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医保)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7-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121,867	年度资金总额:		1,121,867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121,867	市县(区)财政资金		1,121,867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5年医保政府购买服务费用共计1121867元。					
立项依据		汾人社发【2025】8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汾人社发【2025】8号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汾人社发【2025】8号					
项目实施计划		汾人社发【2025】8号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提升医疗保障宣传服务能力,保证医疗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提升医疗保障宣传服务能力,保证医疗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保政府购买服务人数	36人	数量指标	医保政府购买服务	36人
		质量指标	医疗保障工作执行率	100%	质量指标	医疗保障工作执	100%
		时效指标	政府购买服务费用付款	按季度支付	时效指标	政府购买服务费	按季度支付
		成本指标	2025年医保政府购买服务	1121867元	成本指标	2025年医保政府	1121867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医疗保障服务能力	有效提升	社会效益	医疗保障服务能	有效提升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医保政府购买服务人员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医保政府购买服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217105835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违规使用医疗保障基金举报奖励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7-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1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了鼓励举报违规使用医疗保障基金的行为,动员全社会力量参与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申请违规使用医疗保障基金举报奖励金10万元。					
立项依据		汾人社发【2024】61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维护我市医疗保障基金安全和公民医疗保障合法权益。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汾人社发【2024】61号					
项目实施计划		汾人社发【2024】61号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维护我市医疗保障基金安全和公民医疗保障合法权益。				维护我市医疗保障基金安全和公民医疗保障合法权益。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监督举报次数	≥1次	数量指标	监督举报次数	≥1次
		质量指标	监督范围	100%	质量指标	监督范围	100%
		时效指标	医保基金监督执行	有效监督	时效指标	医保基金监督执	有效监督
		成本指标	举报奖励金	10万元	成本指标	举报奖励金	1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医疗保障基金安全性	提高	社会效益	医疗保障基金安	提高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医疗保险参保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医疗保险参保人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214171309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医保档案规范化整理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7-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35,100		年度资金总额:	335,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335,1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335,1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4年医保档案规范化整理经费结余资金335100元。					
立项依据		汾阳市人民政府公文呈批单2023第198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吕梁市医疗保障局标准化建设要求和汾阳市市委办公室关于全面推行档案管理“三合一”制度及做好档案移交进馆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汾阳市人民政府公文呈批单2023第198号					
项目实施计划		汾阳市人民政府公文呈批单2023第198号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实现医保档案规范化、标准化,方便档案查阅				实现医保档案规范化、标准化,方便档案查阅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档案资料入档率	≥100%	数量指标	档案资料入档率	≥100%
		质量指标	档案标准化建设	显著提高	质量指标	档案标准化建设	显著提高
		时效指标	归档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归档及时性	及时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医保档案规范化经费支出	335100元	成本指标	医保档案规范化	335100元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医保档案标准化建设及全	规范化、标准化		可持续影响	医保档案标准化	规范化、标准化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档案查阅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档案查阅人员满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224115917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省级财政就业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7-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日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9,100	年度资金总额:	49,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49,100	省级财政资金	49,1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就业促进法》、《山西省就业促进条例》相关规定,为促进全市就业创业工作的需要,确保完成全市就业各项工作任务,安排项目资金用于按规定落实国家和省各项就业创业扶持政策,提前下达2025年省级财政就业补助资金1,011.25万元。						
立项依据	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晋财社【2019】1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国家把稳定和扩大就业放在经济社会发展的突出位置,实施积极的就业政策,多渠道促进就业。要把稳就业作为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目标,为了促进经济发展与扩大就业相协调,促进社会和谐稳定,需要加大资金投入,落实稳就业、保民生、防风险。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晋财社【2019】1号)						
项目实施计划	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晋财社【2019】1号)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全年按序时进度做好就业见习补贴、公益性岗位补贴、社会保险补贴等补助项目的审核拨付工作。		全年按序时进度做好就业见习补贴、公益性岗位补贴、社会保险补贴等补助项目的审核拨付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补贴人数	按申请补贴人数发放	数量指标	享受补贴人数	按申请补贴人数发放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在规定时间内到	≥98%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在规定时间内到	≥98%
		成本指标	2025年省级财政就业补助	49100元	成本指标	2025年省级财政	491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因就业问题发生重大群体	0起	社会效益	因就业问题发生	0起
			零就业家庭帮扶率	≥95%		零就业家庭帮扶	≥95%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申请补贴人员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申请补贴人员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214172232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就业补助资金(上级未保障部分)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7-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5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5年就业补助资金(上级未保障部分)300万元						
立项依据	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晋财社【2019】1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国家把稳定和扩大就业放在经济社会发展的突出位置,实施积极的就业政策,多渠道促进就业。要把稳就业作为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目标,为了促进经济发展与扩大就业相协调,促进社会和谐稳定,需要加大资金投入,千方百计扩大稳定和扩大就业。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晋财社【2019】1号)						
项目实施计划	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晋财社【2019】1号)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国家把稳定和扩大就业放在经济社会发展的突出位置,实施积极的就业政策,多渠道促进就业。要把稳就业作为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目标,为了促进经济发展与扩大就业相协调,促进社会和谐稳定,需要加大资金投入,千方百计扩大稳定和扩大就业。			国家把稳定和扩大就业放在经济社会发展的突出位置,实施积极的就业政策,多渠道促进就业。要把稳就业作为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目标,为了促进经济发展与扩大就业相协调,促进社会和谐稳定,需要加大资金投入,千方百计扩大稳定和扩大就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补贴人数	按申请补贴人数	数量指标	享受补贴人数	按申请补贴人数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在规定时间内到	≥98%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在规定时间内到	≥98%
		成本指标	2025年就业补助资金(上	300万元	成本指标	2025年就业补助	30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因就业问题发生重大群体	0起	社会效益	因就业问题发生	0起
			零就业家庭帮扶率	≥95%		零就业家庭帮扶	≥95%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302092228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零工市场运营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7-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67,050		年度资金总额:	567,05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567,05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567,05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省人社厅、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公益性零工市场县县全覆盖”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吕梁市人社局《关于印发“公益性零工市场县县全覆盖工作推进机制”工作方案的通知》和汾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零工市场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的文件精神,项目按照省、吕梁市时间要求						
立项依据	汾财社指字【2023】117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确保零工市场改建配套软硬件设施和运营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汾财社指字【2023】117号						
项目实施计划	全年按零工市场工作进度及时足额拨付项目经费。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确保零工市场改建配套软硬件设施和运营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			确保零工市场改建配套软硬件设施和运营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扩建次数	≥1次	数量指标	改扩建次数	≥1次
		质量指标	零工市场完成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零工市场完成达	100%
		时效指标	零工市场完成时间	按时完成	时效指标	零工市场完成时	按时完成
		成本指标	零工市场运营费用	567050元	成本指标	零工市场运营费	56705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有效提高失业人员就业率	有效提高	社会效益	有效提高失业人	有效提高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就业人员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就业人员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217104124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稳岗补助晋财农【2024】119号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1-汾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9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9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590,000		省级财政资金		590,0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4年脱贫劳动力务工就业和就业帮扶车间务工就业稳岗补助59万元。					
立项依据		晋财农【2024】119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晋财农【2024】119号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文件精神,一次性发放到位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4年脱贫劳动力务工就业和就业帮扶车间务工就业稳岗补助18万元。及时发放到位。			2024年脱贫劳动力务工就业和就业帮扶车间务工就业稳岗补助59万元。及时发放到位。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每月标准	200元	数量指标	每月标准	200元
		质量指标	稳岗补助发放率	100%	质量指标	稳岗补助发放率	100%
		时效指标	发放时效性	及时发放	时效指标	发放时效性	及时发放
		成本指标	2025年稳岗补助	59万元	成本指标	2025年稳岗补助	59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脱贫劳动力收入水平	有效提高	社会效益	脱贫劳动力收入	有效提高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脱贫人员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脱贫人员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123144636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退休人员遗属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7-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9,120		年度资金总额:		23,04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9,12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3,04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退休人员遗属补助4人,每人每月480元,共计23040元									
立项依据		汾财预【2021】85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及时发放,保证了遗属人员的正常生活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汾财预【2021】85号									
项目实施计划		及时发放,保证了遗属人员的正常生活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及时发放,保证了遗属人员的正常生活					及时发放,保证了遗属人员的正常生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退休遗属人员	4人	数量指标	退休遗属人员	4人				
		质量指标	发放标准	480元/人月	质量指标	发放标准	480元/人月				
		时效指标	发放时间	按月发放	时效指标	发放时间	按月发放				
		成本指标	遗属补助总额	23040元	成本指标	遗属补助总额	2304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有效保障遗属人员的正常	有效保障	社会效益	有效保障遗属人	有效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人员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人员满意度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713152243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第一书记生活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7-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7,500		年度资金总额:	97,5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7,5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7,5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本年度机构改革医保局合并到人社局,驻村第一书记安排3人,工作天数250天,补助标准130元/天。250*130*3=97500元					
立项依据		晋组通字【2023】13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确保驻村第一书记工作的正常运行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晋组通字【2023】13号					
项目实施计划		晋组通字【2023】13号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驻村第一书记生活补助按时足额发放。			驻村第一书记生活补助按时足额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驻村第一书记人数	3人	数量指标	驻村第一书记人	3人
		质量指标	第一书记出勤率	100%	质量指标	第一书记出勤率	100%
		时效指标	生活补助发放	及时发放	时效指标	生活补助发放	及时发放
		成本指标	第一书记生活补助	97500元	成本指标	第一书记生活补	975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确保第一书记驻村工作的	有效保障	社会效益	确保第一书记驻	有效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驻村第一书记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驻村第一书记满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1227161607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在职人员职业年金做实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7-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84,896.18		年度资金总额:	484,896.18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84,896.18		市县(区)财政资金	484,896.18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局机关在职人员11人职业年金做实总计484896.18元					
立项依据		根据社保中心文件执行					
项目设立必要性		做实在职人员2014.01-2024.12月的职业年金单位部分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社保中心文件执行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资金申请进度及时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照资金申请进度及时支付				按照资金申请进度及时支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局机关在职人员人数	11人	数量指标	局机关在职人员	11人
		质量指标	资金及时发放率	100%	质量指标	资金及时发放率	100%
		时效指标	有效保障项目的正常开展	有效保障	时效指标	有效保障项目的	有效保障
		成本指标	在职人员职业年金做实	484896.18元	成本指标	在职人员职业年	484896.18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有效保障在职人员职业年	有效保障	可持续影响	有效保障在职人	有效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在职人员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在职人员满意度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1227160615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第一书记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7-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2,500		年度资金总额:	22,5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2,5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2,5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5年驻村专项工作经费, 驻村人数3人, 每人7500元, 共计22500元					
立项依据		汾组请字【2023】7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确保驻村工作人员工作的正常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汾组请字【2023】7号					
项目实施计划		汾组请字【2023】7号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驻村专项工作经费按时足额发放。			驻村专项工作经费按时足额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驻村第一书记人员	3人	数量指标	驻村第一书记	3人
		质量指标	驻村工作人员出勤率	100%	质量指标	驻村工作人员出	100%
		时效指标	生活补助发放	及时发放	时效指标	生活补助发放	及时发放
		成本指标	第一书记工作经费	22500元	成本指标	第一书记工作经	225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驻村工作人员收入水平	显著提高	社会效益	驻村工作人员收	显著提高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驻村工作人员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驻村工作人员满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1209161817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外务工人员青岛站运营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7-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45,200		年度资金总额:		245,2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45,2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45,2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开展就业服务体系提质增效专项行动工作方案》等文件要求,要加强有组织劳务输出工作,有条件的市县要在就业人员相对集中的省份或重点城市,依托商会、人力资源公司等设立外务工人员就业服务站。经调研,我市在外务工人员长期保持在200人以上,且各建立就业服务站。									
立项依据		汾人社发【2024】95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证外务工人员青岛就业服务站的正常运营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汾人社发【2024】95号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文件精神,按时足额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证外务工人员青岛就业服务站的正常运营					保证外务工人员青岛就业服务站的正常运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青岛就业人员人数	≥300人	数量指标	青岛就业人员	≥300人				
		质量指标	保障青岛就业服务站正常	100%	质量指标	保障青岛就业服	100%				
		时效指标	及时保障青岛就业服务站	及时保障	时效指标	及时保障青岛就	及时保障				
		成本指标	青岛就业服务站运营费用	245200元	成本指标	青岛就业服务站	2452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就业服务站正常运营	及时保障	社会效益	就业服务站正常	及时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外务工人员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外务工人员满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1209172157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F025年度)				
项目名称	专项工作任务经费(医保)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7-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项)		项目期	年
项目资金(元)	项目资金总额	90.000	年度资金总额:	90.000
	其中:中央预算内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0.000
	单位自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医疗保险基金使用监督管理条例,医疗保障局具有监督检查定点医疗机构及定点零售药店行为,其违规行为为医保基金安全带来严重威胁,维护人民群众利益,保障医保基金安全是医保部门的首要任务。			
立项依据	营中革大民具有花空在区式、医空管,作直行及定药店职能,对其违法违规行为进行处罚,保证医保基金安全,维护人民群众利益,为将各项职能落到			
项目设立必要性	营中革大民具有花空在区式、医空管,作直行及定药店职能,对其违法违规行为进行处罚,保证医保基金安全,维护人民群众利益,为将各项职能落到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医疗保险基金使用监督管理条例,医疗保障局具有监督检查定点医疗机构及定点零售药店行为,其违法违规行为为医保基金安全带来严重威胁,维护人民群众利益,保障医保基金安全是医保部门的首要任务。			
项目实施计划	营中革大民具有花空在区式、医空管,作直行及定药店职能,对其违法违规行为进行处罚,保证医保基金安全,维护人民群众利益,为将各项职能落到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医疗保险基金使用监督管理条例,医疗保障局具有监督检查定点医疗机构及定点零售药店行为,其违法违规行为为医保基金安全带来严重威胁,维护人民群众利益,保障医保基金安全是医保部门的首要任务。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保定点医药机构	400%
		质量指标	保障医保各项工	数基实
		时效指标	及时落实医保各项政策	及时
		成本指标	专项工作任务经费	9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专项工作任务经费	9000元
		社会效益	提升医疗保障水	数是开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1227163936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汾阳市社会保险基金监督举报奖励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7-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吕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印发《吕梁市社会保险基金监督举报奖励暂行办法实施细则》的通知(吕人社发【2022】75号)精神,经社保中心、资金监督股与财务中心配合完成测算,编制社会保险基金监督举报奖励金40000元					
立项依据		《吕梁市社会保险基金监督举报奖励暂行办法实施细则》的通知(吕人社发【2022】75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充分发挥社会监督的作用,加强对社会保险基金的监督管理,防范和制作各种分割社会保险基金的违法违规行为,确保社会保险基金的安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吕梁市社会保险基金监督举报奖励暂行办法实施细则》的通知(吕人社发【2022】75)					
项目实施计划		《吕梁市社会保险基金监督举报奖励暂行办法实施细则》的通知(吕人社发【2022】75)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充分发挥社会监督的作用,加强对社会保险基金的监督管理,防范和制作各种分割社会保险基金的违法违规行为,确保社会保险基金的安全				充分发挥社会监督的作用,加强对社会保险基金的监督管理,防范和制作各种分割社会保险基金的违法违规行为,确保社会保险基金的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保基金监督培训人数	≥50人	数量指标	社保基金监督培	≥50人
		质量指标	全市社保基金内部审计	加强监督	质量指标	全市社保基金内	加强监督
		时效指标	全市社保基金预算决算数据	参照往年执行	时效指标	全市社保基金预	参照往年执行
		成本指标	费用总额	40000元	成本指标	费用总额	4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社保基金监督情况	有效提升	可持续影响	社保基金监督情	有效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各社保经办机构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各社保经办机构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1209164807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吕梁山护工培训基地租赁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7-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3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2年3月,汾阳市技工学校被吕梁山护工领导小组批准设立为吕梁市级吕梁山护工定点培训基地。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吕梁市委、市政府《吕梁山护工培训就业工作五年规划(2021-2025)》,推进我市技能人才培养建设,加快推进、提升、打造汾阳职业技能特色品牌,结合吕梁山护工专业培训基地标准化建设					
立项依据		汾财社指字【2022】82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确保吕梁山护工培训基地的建设及各项工作的有序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汾财社指字【2022】82号					
项目实施计划		确保吕梁山护工培训基地的建设及各项工作的有序开展。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确保吕梁山护工培训基地的建设及各项工作的有序开展。			确保吕梁山护工培训基地的建设及各项工作的有序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吕梁山护工培训基地	有序开展	数量指标	保障吕梁山护工	有序开展
		质量指标	保障吕梁山护工培训基地	100%	质量指标	保障吕梁山护工	100%
		时效指标	及时保障吕梁山护工培训	及时保障	时效指标	及时保障吕梁山	及时保障
		成本指标	吕梁山护工培训基地租赁	300000元	成本指标	吕梁山护工培训	30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有效保障吕梁山护工培训	有效保障	社会效益	有效保障吕梁山	有效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培训人员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培训人员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1209170714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业务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7-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29,200	年度资金总额:		229,2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29,2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29,2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机关运行补充费用,用于补充一般公用经费不足,办公支出,差旅支出,下乡补助,印刷费以及其他必须支出。共计229200元。					
立项依据		往年预决算以及机关运行实际支出情况					
项目设立必要性		机关运行补充费用,保证机关更好的开展工作,根据往年预决算以及机关运行实际支出情况,申请业务费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机关运行补充费用,保证机关更好的开展工作,根据往年预决算以及机关运行实际支出情况,申请业务费					
项目实施计划		往年预决算以及机关运行实际支出情况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有效保障机关的正常运行,有效改善机关工作的运行环境。			有效保障机关的正常运行,有效改善机关工作的运行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机关正常运行次数	参照往年执行	数量指标	保障机关正常运行	参照往年执行
		质量指标	保障机关正常运行率	100%	质量指标	保障机关正常运行	100%
		时效指标	有效保障机关工作正常运	有效保障	时效指标	有效保障机关工	有效保障
		成本指标	业务工作经费	229200元	成本指标	业务工作经费	2292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有效保障机关正常运行情	有效保障	社会效益	有效保障机关正	有效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机关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机关工作人员满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213163440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山西绥民律师事务所法律顾问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7-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山西绥民律师事务所法律顾问费2万元					
立项依据		因工作需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的有关规定,聘请乙方律师为法律顾问					
项目设立必要性		乙方委派王春霆律师担任甲方的常年法律顾问,为甲方提供法律服务,依法维护甲方的合法权益。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因工作需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的有关规定,聘请乙方律师为法律顾问					
项目实施计划		因工作需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的有关规定,聘请乙方律师为法律顾问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有效维护本单位合法权益,逐步改善局机关合法工作环境。				有效维护本单位合法权益,逐步改善局机关合法工作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律服务次数	参照往年执行	数量指标	法律服务次数	参照往年执行
		质量指标	维护合法权益率	100%	质量指标	维护合法权益率	100%
		时效指标	维护合法权益情况及时性	合法维护	时效指标	维护合法权益情况	合法维护
		成本指标	法律服务费用	30000元	成本指标	法律服务费用	3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有效维护合法权益情况	有效维护	社会效益	有效维护合法权	有效维护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人员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人员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1127162612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仲裁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7-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4年仲裁工作经费10000元。					
立项依据		往年预决算以及实际开支					
项目设立必要性		往年预决算以及实际开支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确保仲裁工作正常运转					
项目实施计划		确保仲裁工作正常运转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确保仲裁工作正常运转				确保仲裁工作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仲裁工作开展的次数	参照往年执行	数量指标	仲裁工作开展的次数	参照往年执行
		质量指标	仲裁工作开展率	100%	质量指标	仲裁工作开展率	100%
		时效指标	有效保障仲裁工作正常开	有效保障	时效指标	有效保障仲裁工	有效保障
		成本指标	仲裁工作经费	10000元	成本指标	仲裁工作经费	1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及时有效开展仲裁工作的	有效保障	社会效益	及时有效开展仲	有效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仲裁工作服务人员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仲裁工作服务人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713152244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业务工作经费(办公设备购置)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7-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3,300		年度资金总额:	13,3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3,3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3,3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4年机关运行补充费用,用于补充一般公用经费不足。办公采购支出有:文件柜4000元,扫描机2100元,碎纸机900元,办公桌2600元,密码柜2000元,打印复印机1700元共计13300元。						
立项依据	往年预决算以及机关运行实际支出情况						
项目设立必要性	机关运行补充费用,保证机关更好的开展工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机关运行补充费用,保证机关更好的开展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往年预决算以及机关运行实际支出情况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机关运行补充费用,保证机关更好的开展工作			机关运行补充费用,保证机关更好的开展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机关正常运行次数	参照往年执行	数量指标	保障机关正常运	参照往年执行
		质量指标	保障机关正常运行率	100%	质量指标	保障机关正常运	100%
		时效指标	有效保障机关正常运转	有效保障	时效指标	有效保障机关正	有效保障
		成本指标	业务工作经费办公设备购	13300元	成本指标	业务工作经费办	133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有效保障机关正常运行情	有效保障	社会效益	有效保障机关正	有效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机关工作人员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机关工作人员满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122715553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共有公务用车编制2辆，实有2辆，其中：领导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1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事业单位业务用车0辆，其他公务用车1辆。

2、房屋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使用的办公用房建筑总面积0平方米。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占有使用价值5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汾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占有使用价值10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

十二、其他说明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根据汾财综[2024]56号文件，汾阳市财政局关于转发《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的通知》的通知。医疗保障一级目录：A公共服务、二级目录：公共信息与宣传服务、三级目录：公共公益宣传服务、四级目录：医疗保障宣传服务，编号为A150201。医疗保障一级目录：A公共服务、二级目录：其他公共服务、三级目录：政务热线服务、四级目录：医疗保障投诉处理热线服务，编号为A180701。

（二）其他

1、收入情况

结合以前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情况，严格按照财政拨款控制指标预计数编制2025年收入预算。2025-2027年收入计划暂以2025年的下达控制数为准。待编制预算年度单位预算时，再据实调整。

2、支出情况

根据现行预算标准及人员信息情况据实编制，其中2025年基本支出计划要与单位预算中的基本支出预算一致。2025-2027年基本支出规划在没有调资和人员变动情况下，原则上与2025年保持一致，待编制相应年度预算时再调整。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